

關懷倫理學相關理論開展在社會正義 及教育上的意涵

方志華

【摘要】

本文旨在分析關懷倫理學相關理論之開展，對社會正義和教育上的意涵。

諾丁 (Nel Noddings) 是將關懷倫理學由人性發展層面加以理論化的第一人，諾丁的關懷倫理學重在加強人性的關懷力量，使得護持正義社會的人性活水源頭，得以長遠保有而源源不斷。崇托 (J. C. Tronto) 是在社會政治學的領域中去論述關懷實踐的理念和實踐規準；黑克曼 (S. J. Hekman) 將正義社會，定位在所有個殊處境的人，都能發出其獨特的心聲，而能在整個社會中去交流、溝通、爭取、關懷與被關懷，而成就一個異質的多元社會。

崇托和黑克曼的關懷理論，對於關懷倫理學實踐正義理想的手段和主體定位，各有其進一步的創發。而要落實此二理論的社會實踐，可以在諾丁關懷倫理學所建構的教育計畫中，找到教育實踐的參考途徑。

關鍵字：關懷倫理學、關懷、社會正義、教育實踐

男人不必像女人服侍男人那樣去服侍女人是個事實。

母職對母親可能是剝削，因為她失去了從事其他活動的機會，但母職卻又是人類成長過程中非常重要的活動。有人認為關懷之中要加入正義，以免剝削關係；但也有人要擴大關懷至整個社會，改變現有的組織結構，重造社會文化，而這必須要對宰制的實踐和理論，重新加以組織和思考。

~Held, 1995: 173

女性主義者關懷社會的理論論述，係由自身處境出發，但其所關懷的面向，卻是遍及於社會中所有的弱勢者。關懷倫理 (an ethic of care) 首先是由吉利根 (Carol Gilligan) 1982年所提出。至於女性主義立場的教育哲學家諾丁 (Nel Noddings)，則是在1984年提出女性進路的關懷倫理學 (ethics of care) 及其在道德教育上的實踐主張，她想要從人際間的相遇、接納、承諾、回應等互動之中，建構一個微觀的、具體處境的、重視人際關係、情意交流取向的倫理學 (Noddings, 1984)。

在諾丁之後，繼續建構或開展關懷倫理學，而能對社會給予啓示和貢獻的，尚有崇托 (J. C. Tronto, 1993) 從「社會政治觀點」所作的關懷倫理學建構，以及黑克曼 (S. J. Hekman, 1995) 從「後現代的立場」，將女性主義關懷倫理學對後現代社會的貢獻和地位，加以定位。在她們的理論建構中，不只呈現了社會要實現「正義」，而且應更進一步以「關懷」做為社會實踐的願景。因為，將關懷加入社會實踐的理想，不但是女性為了自己不利的社會處境必須提出，也是為了整個社會能夠邁向更人性化的方向。本文即試圖就崇托和黑克曼如何繼續開展關懷倫理學的論述，加以分析、釐清，藉以呈現關懷倫理學對於正義社會所抱持的另類觀點。

壹、崇托社會政治觀點的關懷倫理學建構

一、崇托對諾丁理論的繼承與批判

崇托對於諾丁以人際關係為主的關懷倫理學，是有所繼承、也有所批判

的。在批判方面，主要提出關懷倫理學應要有策略去解決下面兩個重要問題 (Tronto, 1993:1-5)：1.要正視權力宰制的脈絡；2.要能改變女性和私領域的糾葛關係。

崇托在《道德界限：一個關懷倫理學的政治論證》一書 (Tronto, 1993) 中，試圖從解構社會脈絡中的政治權力關係，重新建構關懷倫理學，而提出以關懷為核心的政治運作概念。她希望以關懷實踐為主要訴求的政治觀點，其所建構的社會政治藍圖，能為民主自由多元的社會發展，找到一條更圓滿、更有效力、也更合於人性需求的道路。

崇托繼承諾丁關懷倫理學之處，呈顯二者的共通前提：

- 1.皆以「關懷」實踐來處理「與他人的相互關係」這一重要的現代道德核心問題。
- 2.皆以「人有相依存的關係」作為道德或政治上關懷實踐的前提。
- 3.皆以「關懷實踐」為基礎，以建立「關懷社會」為目的。但崇托是在政治社會的鉅觀層面立論，與諾丁放在具體人際關係中不同。

崇托強調，在從事社會關懷時，關懷實踐並不是一個道德要求中的最高原則，也不是完成理想的充分條件，而是一直伴隨著其他重要社會要求的必要條件。如此便不致落入正義與關懷，孰先孰後、孰輕孰重的假問題中了。並且，崇托對關懷倫理學之重構，並未使諾丁人際的、微觀的關懷倫理學失去價值，反而是使其學說和教育藍圖，得到更廣大的社會和政治基礎，讓諾丁所提的關懷關係，不易落入只為特權者服務的社會結構的圈套。因此，基本上，崇托對於諾丁所提的一些主張，雖多所批判，但多半是不滿諾丁由道德觀點直接去批判社會狀況，並未對諾丁所提存在處境，有基本的反對。反而可以說，崇托的哲學進路，是在吉利根和諾丁的基礎上作思考，從政治社會的領域去擴充和保證關懷的社會實踐基礎。

當崇托站在社會政治的鉅觀立場，來看由人際關係建構的關懷倫理學時，她用「策略」的錯誤一詞，來批判微觀的關懷倫理學 (Tronto, 1993:11)。既然是「策略」上的錯誤，表示她們的理想和目的——關懷，或說建立關懷的社會的理想目標，是殊途同歸的。只是由社會政治脈絡來論述，談人在社會中相互依賴和需求的處境，而不談人際間道德的相遇和自然的關懷之情，比較可以更有效地落實關懷的理想於公共領域中。

二、崇托提出社會政治觀點的關懷倫理學策略

崇托鉅觀的關懷倫理學所提供的新的策略，則可分二方面來說明：

崇托的第一個論述策略是：在論述道德時，不以女性道德作為道德的判準，畢竟以經驗、情感為基礎，容易因為性別或任何自然分類的爭議，以及道德感性的不確定性，而將道德層面的意涵給掩藏。而且女性之德，在目前的政治社會風氣中，本來就因其既有的不利處境，而有被定型的刻板觀念（Tronto, 1993:6）。故應再深入去分析，我們真正要闡釋的道德內涵是什麼。於是崇托提出逕以「關懷」作為理論的人性基礎，就較以女性之道德實踐或經驗作為理論基礎，更為穩固。

當焦點由女性道德轉向關懷道德時，崇托發現：「所有的道德論證都是在一個政治的脈絡中做成的，而女性主義就是在做道德論證時忽略了政治的設施。」（Tronto, 1993:3）於是她提出了第二個重要策略。不直接以道德訴求去論述關懷倫理，而代之以重構政治的脈絡。

崇托提出了三種道德界限之需要重劃：

- 1.是政治與道德的界限：指政治多處理國家利益、權力分配之事，而道德則限於個人德性實踐之事，這樣楚河漢界、二分法的界限，應重新去檢視其歷史源起和限制，並加以解構和重構。
- 2.是抽象普遍化之道德理論的界限：指西方傳統道德理論多以普遍的、抽象的、無利害關係、原子式個人等原則，去論述道德，這是某一種人性觀、世界觀之下的產物，未必符合現今民主多元且國際交流頻繁的社會和人性實況，而應另構新觀點的哲學典範。
- 3.是公私生活領域的界限：指公私領域的截然劃分，並將之性別化，限制了女性的成長空間，也局限了關懷概念可以對社會有更大的效用，故應加以改變。

而這三種界限之解構與重構，皆可以由關懷的觀點，獲得一新的觀念和視野的開展。

三、崇托反對以女性的聲音作為倫理學訴求的理由

崇托由歷史政治脈絡和認知發展心理學理論之解構，來揭發公私領域、性別分工、道德認知發展階序中，所隱藏的不平等之政治權力結構。

崇托（1993：26）提出在西方的十八世紀，由於社會的轉型，使得哲學家發現到傳統純粹以德性作為立身處世原則的道德規範，已漸不符工商業社會的需求。由於社會距離感產生了巨大的變化——遠方之人拉近了距離，而身邊之人疏遠了距離——在公共事務與人際關係日益密切的狀況下，使得以道德感性來論述道德權威已無效，而要求助於抽象的、普遍的道德規範，如此產生了兩個重要的結果：一是將道德情感排除在公共事務的討論之外，即道德情感退出道德規範的威權。二是公私生活的劃分，將男女性別分別嵌入公私領域生活中，將女人排除在公共事務之外。幾乎可以在女人、家庭、感性三者之間，劃上等號。可見得公私領域之分、性別之領域分工和道德理論之強調抽象化普遍，並不是天生就是如此的，而是為因應社會變遷，所造成的歷史和政治的結果。而這樣的哲學觀點和社會規範，由於社會之變遷發展和人性需求，在今日又有需要去再作改變了。

就關懷倫理學的歷史發生源起而言，崇托追溯到吉利根（C. Gilligan）對於柯伯格（L. Kohlberg）道德判斷之認知序階發展研究的反動。柯伯格和吉利根共同的地方是，都採用道德發展序階的觀念。崇托認為：從社會政治之權力結構的角度去分析，二者都隱含著精英主義。因在現實中，道德認知本身與真正的道德實踐之間，並無絕對的因果關係，因此以道德認知去判定一個人的道德發展狀況，可能產生兩個嚴重弊害：

一是事實上是被判為道德認知序階越高的人，其社會背景和所擁有的社會資源通常也較優渥；而被判為道德認知序階較低的人，通常是屬於社經地位較差而社會資源不足的族群。如此最後也可能被化約為：在社會上成功之人，道德較高；失敗之人，道德較低。

二是當序階定出來時，大家都會想努力往高階去發展，而其實這是去認同於社會精英分子所持有的道德觀點，是一種將現有社會權力分配合理化的觀點，且鼓勵社會繼續以此為競爭目標。

以上這兩個影響結果，會忽略社會上有不平等的社會階層結構，而且低層次的社會階層並未得到應有的照顧。這是因為道德認知發展理論未將其背後的社會政治權力意涵考量進去的緣故。

這種將現有的社會階層隱藏在發展理論結構中的結果，容易將社會結構中的有權者、聰明者，視為等同於有德者，使得道德理論反而有助於現行不平等社會結構的合理化。

崇托認為吉利根的理論，還有更多的企圖。一方面她以不同的聲音來凸顯：女性道德聲音和男性不同，故不可以抽象的分離的道德理論架構，套用

在女性身上。應讓女性的道德發展模式，如其所是地呈現出來，並闡明其價值。但崇托也指出，吉利根所用的策略不能有助於提升女性的地位。除了上述認知發展其實與社會權力結構同源而造成的歧視之外，吉利根以性別去區分這種以具體人際關係之責任倫理的策略，有二盲點：

一是吉利根所言的男女之異，其實不是只有發生在性別差異上，而是發生在所有有權之人和無權之人的身上。屬於社會結構中，較無權力之人、或沒有進入公共領域之人、或外來的有色人種、弱勢族群，這些人只能以自己人際關係脈絡去作行為的判準，無力從政治權力中去爭取權益。故以性別去區分正義倫理和關懷倫理，不但沒有提升女性的地位，而且也隱藏了其他弱勢族群的弱勢聲音在其中。

二是當沒有從民主多元社會，需要民主自由權利等政治觀念，來看待人的需求時，即從認知層面要去評判道德的高下，不能說明整個現存社會所需要的完整的道德狀態。因此有人提出：除了歐美社會外，像非洲人、原始的美洲人，他們的思想模式，也類似於吉利根所提的：重融合的、直覺情感的、人際關係的等方面。其實中國人傳統的思考方式，也是近於此（註1）。而這些傳統社會要向民主社會的程序發展時，必須接受基於政治需求而有的道德論述。由此可以知：以人際脈絡為考量的關懷倫理學，做為提升女性社會和道德地位的策略，是難以成功的。

問題就在於將道德與政治分開思考時，道德的力量如關懷，僅能止於私領域中運作。故需要將關懷實踐放入政治的脈絡中去發揮其道德的力量。崇托即認為：「將關懷的人類活動力加上價值，去改變我們的價值觀，這種重新的評價，是政治過程，也是道德過程。」（Tronto, 1993: 97）

四、關懷是一種社會實踐

要重構社會政治觀點的關懷倫理學，必須對於關懷是什麼，有一基本的認識，崇托提出關懷的定義為：「在最一般的層次，我們建議視關懷是種活動，其包含我們所做的每件事，以保持、繼續、和補充我們的世界，如此我們可以盡量過好日子，這世界包括我們的身體、自我和環境、我們在一個複雜的維生網絡中尋求去交織這全部。」（Tronto, 1993:103）此定義的特徵包括：

1. 關懷活動的範圍很廣，不止於人際。
2. 關懷是文化的、生活的網絡交織下的產物，不只是自然的關懷之情可

以概括的。

3. 關懷有行動、有歷程，不止於人格情操的表現而已。

可以看出崇托（1993：105-7）對關懷的定義，有超越諾丁注重人際互動局限的企圖。在此定義下，可以再將關懷分為四個步驟和面向，其完整圖像包括：第一，關心（care about）：注意到有人有需要應被滿足。第二，照料（take care of）：滿足需求的責任，並決定如何回應之。第三，關懷（care-giving）：直接去滿足需求，包括要身體力行，大部分需施者和受者的接觸。第四，受關懷（care-receiving）：將受關懷對整個關懷活動的回應，視為關懷過程的一部分，才知道需求是否被滿足了。

這其中關懷和受關懷，在諾丁的理論體系中是道德行為的核心，而關心和照料，被諾丁視為在關懷關係中是不足的（Noddings, 1984），因沒有人際間的接受與回應。崇托則將之吸納，視為整個關懷活動歷程重要的一部分，使得關懷的內涵更為充實，更能落實到社會實踐的行動中。

實踐包括思想、行動，和結果。由於視關懷為一種實踐（Tronto, 1993: 108），因此上述四面向可以作為社會關懷實踐的檢視。

五、社會政治觀點的關懷倫理學之建構

既然關懷倫理學要放在社會政治的脈絡中，去發揮力量，則明顯地，諾丁所提的人際為主、情意導向的關懷倫理學，就顯出其脆弱無力的一面了。崇托批判諾丁中，重構其社會政治層面的鉅觀的關懷倫理學。

就道德的說明而言，諾丁強調關懷的教育，較可以造就出關懷的人，故人必須要去關懷，以形成關懷的環境。但崇托指出：這種告誡式的語言，「不表示可以視為道德的完整說明」（Tronto, 1993: 125）。因為諾丁既視關懷是一種實踐，但對於實踐的性質沒有明確的說明，導致有兩個曖昧不完整之處（Tronto, 1993: 126）：一是其語言像是建議關懷的道德面向不必一定要成功，因將關懷視為像是私人內在修養之事。二是諾丁表示要讓關懷隨情意流露，好像允許行為者可以逃避於不知有關懷的需求。

崇托（1993：127）認為，關懷既然是實踐，就要提出實踐的性質為何，它要有外在的行為，也有內在心智的運用。因此她依據前述關懷的四步驟或面向，提出了關懷實踐的四個道德要素：

1. 注意（因於關心）。
2. 責任（因於照料）。

3.能力（因於面對面的關懷活動）。

4.回應（因於受關懷者對需要的承認）。

成就關懷倫理學，必須整合關懷實踐的各個面向，要注意有關需求的判斷、衝突的解決、能力的評估、到達目的的策略，以及受者的回應等。因此，崇托將關懷關係從個別的、私人的事務，轉化到有社會的、政治的實踐意涵（Tronto, 1993: 136）。

對於人性需求的評估，是處理社會政治層面事務的重要課題。過去多以社會正義去衡量此課題，現在並不是有了關懷的觀點，就要捨棄正義的觀點。而是加入了關懷的觀點，可以看出正義觀點之不足而補正之。崇托（1993: 137）認為：「正義的說明，會使我們想到去關心、去照料，但卻忽略了去關懷和受關懷。於是需求以一種正式的方式出現，而誰去做關懷之事，就無人聞問了，受關懷也成了關懷過程中消極的元素。」台灣於1997年出版《女性、國家、照顧工作》（劉毓秀主編，民86），也正具體凸顯了婦女在家庭中不平等地負擔家中照顧養護工作的不公平。所有弱勢團體必須不斷地抗爭，才能得到公權力的注意，也凸顯受關懷者在政治環節中無奈的消極處境。

由以上可知，「需求」在此已不只是哲學推論的抽象問題，而是在具體脈絡中的政治社會問題，其必在「現行的權力結構中成形」（Tronto, 1993: 140），關懷必須循此脈絡去落實其實踐。

崇托對於建立一套以關懷倫理為主要訴求的政治社會理論，有一預言式的說明，其扣緊了多元、異質、民主的社會發展，認為道德哲學之發展，是我們世界觀的改變。她對倫理學未來的理想和需求，作了一段宣稱：

「新的道德秩序，我們必須承認人不只是自主和平等的，人是需要關懷的。二十世紀已使關懷的需求更公開化，更可看見。而道德理想不會自己實踐，一定要將理想轉變為實踐，如此，道德和政治定要交織成有效果的轉變。哲學中後設倫理學的基礎不能提供這樣的解答，而討論理論與實踐的關係則較為有用。」（Tronto, 1993: 152）

這段說明，將諾丁想表明的——傳統的正義普遍抽象之倫理學系統和後設倫理學之不能解決問題——放到時代的脈絡中去說明。她又說明：「當今哲學要滿足二條件，一是要認知並包容差異；二是要承認豐富傳統的正義理論仍不能改變社會的不正義，不論是在國內還是全球。」（Tronto, 1993: 152）

六、以「關懷」做為民主社會的政治實踐基準，就如「正義」一樣

傳統的道德和政治間的界限，「雖然可以使道德免於政治的干擾，但相對地也使道德無力於改變政治。」（Tronto, 1993: 152）將此界限打破，將關懷劃入道德和政治共同關懷的領域，就要使價值觀改變。故這裡所提的已是一種典範的轉移，崇托提出：要將關懷視作自由民主多元社會的政治理想，而這需要一種政治行動的運用（Tronto, 1993: 157）。以下即由政治觀念的角度，來看關懷如何放入政治脈絡中，藉以改變關懷和從事關懷工作的人在我們社會的地位。

首先，將關懷放入政治的脈絡中去考量，並不是要提倡一種「道德優先」的政治策略，因為如果政治事務簡化為只考量道德判斷，則易落入以關懷作為政治教條的危險。如此，可能導致反對自由和權利的觀念，而這又與民主社會的本質不相符合，因為「沒有強烈的權利觀念，易使關懷者從他們自己的立場去看世界，而窒息多元化和別人。」（Tronto, 1993: 158-160）

如關懷不以道德的觀念出現於社會政治事務的處理，那麼要如何去看待之呢？崇托提出視關懷為政治的理想。這樣的政治理想，首先必要改變的是民主社會中，對人性的假設（Tronto, 1993: 161-164）——

第一個人性概念是：除了標榜民主社會中需要的是獨立自主之人外，也要正視人同時也是「互為依存的」這個事實。

第二個人性概念是：將「利益」連結於更大的文化關切，亦即「需求」。因為對比之下，每個人的需求是文化關切的議題，而利益則是較為個人取向的事務。如此，需求可以成為在社會中互為主體地去討論的公共事務，而且也更切近於關懷之政治實踐。

第三個人性概念是「從關懷的觀點來看，個人被視為是在道德參與的狀態，而不是一個分離的狀態。」人際間原本就存在的關聯關係，會呈現的是問題的困難點。而且所謂「無知之幕」這假設問題中自我利益的考量（註2），也成為道德參與的一種。

當社會注意到一些弱勢團體的處境和需求，將其會納入公共的討論，並提醒為政者要為其政策負責。如此受關懷者對生活的回應就可以作為社會政策的基礎。而從相互依存的觀點來看，我們每個人都需要關懷，也提供關懷，因此參與的個人和團體就要誠實地評估關懷的需求和提供關懷的能力。

因此就社會學理論而言，崇托是不排斥衝突之發生的，尤其是在討論誰應對誰關懷，以及如何關懷時，衝突將會升起，財富和權力之不平等也會凸顯。作為政治實踐基礎的關懷，不在於將私人的關懷方式引到公共生活中，而是擴展公共事務的範圍和細膩程度。當公民理解到關懷是一種民主實踐時，他們會更容易找出在民主社會中和別人的相處之道（Tronto, 1993: 169）。

最後，關懷倫理學之得以成立，必須建立在政治上承認關懷的價值，且重新塑造組織，來反映這個價值的改變。由此可見，崇托對於正義社會的建構，是期望經由建立關懷實踐的規準，使所有弱勢族群獲得真正的尊重與照顧，對女性傳統以來的不利社會地位，也正包含在其中得以解套。

總結言之，崇托建構關懷取向的政治社會學論述，其策略為：不以女性道德去論述道德，代之以關懷的倫理學；不直接以道德訴求去論述關懷倫理，代之以重構政治的脈絡。她由歷史脈絡解構公私領域與性別分工的不平等，並批判道德認知序階論與社會權力的同源結構。最後從政治社會的觀點重構關懷倫理學，將關心、照料、關懷者、和受關懷者，都納入社會關懷實踐的內涵，並相對應地提出關懷實踐的四個道德要素：注意、責任、能力、回應，使得關懷可以成爲一種社會實踐。而道德與政治之劃分、抽象原則與具體情意之高下、公私領域與性別分工劃分，這三方面界限的解構，也是關懷倫理學在社會實踐中發揮力量的開始。

貳、黑克曼對後現代多元社會中道德主體的定位

黑克曼（S. J. Hekman, 1995）檢視由關懷倫理出發的女性主義道德哲學發展，認爲其打破了以男性、理性、權威、原則作爲唯一聲音的道德哲學，但這之後的實踐重點，不應該是完全的取代，去建立另一個以女性觀點爲權威、唯我獨尊的關懷倫理學。而應該是建立一種倫理學，可以讓所有不同的聲音說出來，而且被聽見。黑克曼（1995：3）認爲Gilligan（1982）所言的「不同的聲音」，開啓了民主多元社會的新訴求，產生了道德主體知識的新典範，這樣的新典範也促進了女性主義各種理論的有效性。

一、超越正義／關懷的對辯，包容多元聲音

黑克曼（Hekman, 1995: 33）指出，從女性主義提出關懷倫理及其發展中，可以看出，道德理論應具備這些特徵：開放、接納、設身處地、對話、傾聽，找出理解的契入點，而非以判斷作爲道德的終結等。因此，現在應停止想在道德理論上去找出什麼是對的——如過去傳統的倫理學所爲，還有正義倫理及關懷倫理孰是孰非的紛爭——而應去探問：多元的道德聲音如何組成與互動。這種尋求「如何實踐」的哲學思維，與諾丁和崇托的方式，是如出一轍的，同源於女性主義重視多元社會中如何去實踐的思維和態度。

於是黑克曼借用傅柯（M. Foucault）的觀念，而由道德主體的討論出發，重新爲女性主義所處的後現代的境況，建構一種曲折論述式主體（discursive subject）的道德哲學，其可以擺脫關懷倫理學有無女性氣質的干擾，解除其可能的唯我獨尊的排他性，讓所有的聲音並存，而關懷倫理學既是多元關懷社會的核心實踐，卻也可以退藏而爲後現代社會中合理的諸多倫理主張之一。

二、由個殊道德主體的發聲，將自律的道德主體解構

黑克曼（Hekman, 1995: 69）提出，知識論和道德主體一定要連結來看，因爲「我知」和「我是」是不能分開的。因此，道德的聲音是統整的，是整個人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我們從小不只學爲男生、女生，也學爲某種男生或女生，這些都是分不開的。而吉利根（C. Gilligan）之主張道德的聲音和道德的自我不可分開；諾丁以不斷地真誠而開放的對話、真誠的接受與理解的關懷，來成就自我之道德承諾（聲音）和道德實踐（自我）的無限可能。這些都顯示了：道德主體所表達的，正是其獨特的道德自我對其個殊的道德處境所作的論述，而非在尋求普遍道德原則的符應。

黑克曼（Hekman, 1995: 71）主張，將道德與個殊的主體性連結，將現代道德理論的基礎——自律自主的主體——加以解構。這種途徑，可以同化多元聲音，而不會拒絕道德聲音的獨特性，道德不只是主體追求的許多語言遊戲之一，而是主體自我的組成核心，並提供主體性基本元素的基礎。

黑克曼又認爲，知性思考正在看著一種典範轉移，即主體概念的轉移。那種屬於現代主義傳統脫離軀體式的精神主體，不可再視爲理所當然，西方哲學傳統中，原本是以笛卡爾式的主體，形成現代主義道德理論的基礎，其

特別排除任何心理學因素，自我的本質，是自律的、分離的、不受偶然的、環境因素的影響。

然而，後現代理論對主體性的規定是個典範的轉移，但與其說後現代主義是放棄了主體性，不如說後現代主義理論由主體性所佔領，因為他們不是不要主體，而是重新定義主體（Hekman, 1995: 76）。

三、曲折論述式主體的三個核心元素——認同、創造、抵抗

黑克曼（1995：109）重新定義主體為「曲折論述式主體」（discursive subject），以三個元素作為道德主體的核心——即認同、創造、抵抗。

第一，就認同而言，曲折論述的主體，其認同是多元的、組成的、變動不居的。這與笛卡爾式的主體正好相反，笛卡爾式主體所認同的，是超越的、精神的、既定的。而曲折論述式主體之主張則認為，主體是藝術的作品，是從特定位置去對待的，是從各種曲折的工具中去創造、形塑的。當然有人會問：「如果我們不能認同女人，即不知道女人的本質是什麼，那麼我們如何形成女人的解放呢？」黑克曼指出，這個解答仍要從歷史中去尋求主體概念的革新。像上述這種笛卡爾式的主體認同，其認同主體特徵是自律的、精神的、理性的、分離的、代理的，這是特殊論述的產物，並不是一種超越的元素。而我們所要論述的新典範之主體，是在各種曲折論述中的產物，是根源於歷史文化的影響。像「女人的本質」這樣的概念正是如此，在歷史的演變中，女人本質的概念，往往將女人在社會中的附屬地位合理化。

第二個改變主體性觀念的元素，是主體為代理的、抑或是創造的問題（Hekman, 1995: 110）。有人會問，如果主體是曲折論述地建構出來的，他們解決問題時，如何可以是有創造力的？Hekman認為現代主義者主體的論述中，決定論阻止了創造力。我們可以由語言獲得歷程的比喻，來看待這個問題。學語言是有規則可循的，但語言在現實中的真實使用，卻是創造性的，主體性也是如此。例如：雖然傳統社會一直對女性加以壓抑，要她們有女性氣質，必須是女性的（feminine），但我們由女性解放運動的歷史可以看出，女性去宣稱擁有原來只有男人才有的權利主體，去宣稱女性也有平等的、權利的、正義的主體性，這些行動都是創造性的主體宣稱。黑克曼又指出，女性也會採用傅柯（M. Foucault）所稱的壓抑的知識（如：個人的就是政治的），將之引進政治世界，以形成反抗的作用。因此，事實上女性採取了多

箭式的策略，去拒絕接受既定的、指定的角色。這些做法都是創造性的，是訴諸主體性曲折地混合於各種元素，而非經由「發現」女性有一「真實的自我」（Hekman, 1995: 111）。

最後一個主體性問題是反抗來源的正當性問題（Hekman, 1995: 111）。笛卡爾式主體的反抗作用，是訴諸於一個抽象、普遍的原則，以建立起反抗的正義，並指出壓迫的不義。為了讓主體可以達到抽象的原則，必須從個殊的不義情況中抽離，從自己的情況中抽離。但對曲折論述式的主體而言，反抗是與此全然不同的，反抗是由曲折論述的眾多主體所提供，其就地之體驗，就提供了反抗的可能性。黑克曼借用二十世紀後半的女性主義者運動發展，說明此意。女性主義運動最重要的一點訴求，是反抗「女性」這樣的主體性加諸女性身上。而不同的女性主義者提供了不同的面向：有女人和自然關係的生態女性主義者、有帶領女人跨入公共領域的訴求、有不同的聲音的提出、有女性主義的科學造型、還有有色女性的爭取了解和權益等。這種種不同面向之反抗實踐可以證明：反抗不需要一個指向核心的、精神的、自律的、訴諸普遍原則的自我之參考。相反地，其提示了我們，反抗其實是可以就在我們已有的「壓抑的知識」當中（Hekman, 1995: 111）。

四、關懷倫理學也是反抗的、創造的聲音之一種表達

從黑克曼對於傳統哲學主體知識的三面向解構中，可以得出：笛卡爾式主體論述所支持的代理者典範，將不是唯一的可能。道德主體，不是由一個實在的、核心的自我所支持的，而是由所提出的道德論述本身所支持的。而且黑克曼（Hekman, 1995: 157-158）進一步指出，既然所重在道德論述本身，那麼放棄這種啓蒙政治下抽象普遍統一的本質主義，以避免理論者特權立場之主張，並不會造成虛無主義，而是導向「分散曲折式介入的增殖」，讓更多不同的、反抗的聲音在不同的時空中暢所欲言，而且被聽到。諾丁也曾提出她所根據的「女性文化或女性經驗，就是從這種（對女性的）期望、這些（女性從事的）工作，和對這種期望之反抗中，產生出來的。當講女性文化時，就是在講這種共同的經驗。」（Noddings, 1995）這正是黑克曼為關懷倫理學在後現代所立下的理論基礎。

綜合觀之，黑克曼超脫「正義—關懷」的對辯，由曲折論述之道德主體性之確立，進入後現代，去包容多元聲音。其理論是由個殊道德主體的發聲，將自律自主的道德主體解構，而曲折論述式主體是由三個核心元素組成——

認同、創造、抵抗。於是關懷倫理學也成為後現代中，反抗的、創造的聲音之一種表達，其可退藏而與其他理論共同發聲，也可進而成為多元社會中，包容各種聲音的關懷實踐。

參、諾丁、崇托、黑克曼的理論和實現社會正義的關係

諾丁是將關懷倫理學由人性發展層面加以理論化的第一人，而崇托和黑克曼則在社會理論中去建構和發展關懷倫理學，對於社會中實踐正義理想的實踐手段和主體定位，各有其進一步的創發。

一、諾丁重在經由教育，去加強維護正義的人性根源力量

在諾丁的關懷倫理學理論中，要發揮社會正義的實踐動力，必須擴充人性中關懷的情意力量，使人的關懷情意成為實現社會正義的人性動力來源。因此，諾丁（Noddings, 1984/1992）也在道德教育和教學的領域中不厭其煩地去鋪陳：如何護持和增強人性的關懷情意，使得標榜社會自由與正義的現代社會，可以擺脫疏離和冷感的人際關係，而成為有人情味兒的關懷社會。這時正義的彰顯，不止於探討制度層面的規章立法，而是要去開發那處處可以流露的人性力量——關懷的情意。

諾丁從關懷倫理學的立場，提出了教育是關懷者與受關懷者兩造的關懷關係，在課程中要安排學生去作關懷服務，並學習以關懷的態度去批判和反省社會現象。雖然諾丁從關懷關係提出了家庭結構或社會結構之不利於女性的處境，而提出要調整兩性在公私領域的分工結構、以及兩性要在人格上重新學習，但並沒有提出具體的社會政治手段。這是因為諾丁的理論主要是從人性發展的主觀面向著手，因此對於社會結構的客觀改革，只提出了原則性的方向，供大家省思。這也奠下後續理論發展的基礎。

二、崇托重在以關懷作為實踐社會正義的規準

崇托（Tronto, 1993）社會政治觀點的關懷倫理學建構，則是格就社會政治層面的思考和手段，去發揮關懷倫理學的精神。她的理論是建立在對於諾

丁關懷倫理學的理論批判與繼承中：

批判方面，是提出要正視關係中的政治權力脈絡，和以女性經驗作為理論基礎所引發的負面社會影響。

在繼承方面，崇托在人性概念上提出人有互相依存的事實；社會不只要滿足人的利益，更要優先滿足人性需求；人在社會中是有道德參與的而非互不關心的。

在理論的創造方面，原來諾丁很不滿意一般人的關懷行動或政策執行過程，大多停留在關心和照料的層面，崇托則將諾丁所不滿意的只有關心和只有照料的行動，轉化為社會實踐中的一環，而使「關心、照料、關懷、受關懷」，都納入社會實踐的面向，而相對應的「注意、責任、能力、回應」成為社會實踐的四個道德元素，如此，補足了諾丁沒有在政治社會實踐上著墨的缺口，也在關懷倫理學的理論中，加強了社會政治學的關懷實踐內涵。

崇托以「關懷」作為社會政治學實踐的規準，使得包含了教育政策在內的各種政策之制定與實行，可以有關懷規準得以衡量和評鑑，以發揮改革社會宰制結構的作用。經由政策和行政決定中對於關懷需求之敏感回應，不但要改變男女社會地位不平等的狀況，也要讓所有弱勢族群獲得應有的照顧。

三、黑克曼提出個殊具體的關懷實踐，是在後現代社會發展道德主體的重要基礎

黑克曼（Hekman, 1995）反省由關懷出發的女性主義道德哲學發展，提出：以男性、理性、權威、原則為唯一聲音的道德哲學雖已不符時代所需，但不應該是完全的取代，去建立另一個以女性觀點為權威、唯我獨尊的關懷倫理學。而應該建立一種倫理學，可以讓所有「不同的聲音」（different voices）說出來，而且被聽見，這也應是關懷倫理學的初衷。在黑克曼的梳理下，我們看到：諾丁強調女性歷史實踐所保留的關懷、情意、接受、重視具體經驗的感受、讓受關懷者自由地表達和表現等，可以在後現代社會中作為人類共同珍惜、學習的內涵之一。所有關懷的論述，可以視為是各種曲折論述的道德主體，在他們個殊的具體經歷中，所表達的、創造的、反抗的聲音，以在這個異質而多元發展的時代，獲得關懷的交流，也保障弱勢的人們，能勇敢地表達出自己需要被關懷的需求。

四、民主社會中，從社會正義到社會關懷的需求

綜而言之，諾丁（Nel Noddings）的關懷倫理學重在加強人性的關懷力量，使得護持正義社會的人性活水源頭，得以長遠保有而源源不斷；崇托是逕在社會政治學的領域中，去建構關懷實踐的理念和實踐規準；黑克曼以女性主義的發展為例，將正義社會定位在所有個殊處境的人，都能發出其獨特的心聲，而能在整個社會中去交流、溝通、爭取、關懷與被關懷，而成就一個異質的多元社會。

在諾丁、崇托和黑克曼等人的理論建構下，關懷不只成為民主社會中道德實踐的情感基礎，也是民主社會所要追求的人性理想——

從關懷與正義的對比中，我們可以說，關懷實踐所要成就的，不只是社會正義，而是一個充滿道德情意動力的關懷社會；

從人性的需求層次而言，我們也可以說，關懷倫理學所詮釋的社會正義理想，是人與人之間可以有更自由的、更深沈的情意交流，而這需要更細緻、更曲折的實踐進路去達成；

於是關懷實踐成為實現這理想所要體現於社會體制中的重要動力，而正義的實踐也在其中。

將正義與關懷對立起來是不必要的，因為就道德情意而言，正義感和關懷之情都是出於對人的一種善意。正義著眼在維護社會的秩序公平，在正義的規範下，人不可去作不義之事，也要維護正義公平之體制。因此，正義成為一種社會道德的基本規範。民主社會強調由公民行使權力，來維護自己的權利和社會的正義，而關懷倫理學也強調是「在民主社會中」的關懷倫理學，這是相對於共產集權式社會所說的關懷（Noddings, 1984）。

在民主社會中，關懷不是正義的補充，而是要發揮更精緻、更體貼人心、更嚴謹的民主精神。如果過去的民主強調的是每個人都有發言的機會，都有爭取權益的自由，那麼關懷倫理學所強調關懷的民主是——每個人不但有發言的機會，而且發言會被傾聽、會被接納，每個人不但有爭取權益的自由，而且弱勢族群的權益要獲得照顧。

因此，這裏要強調的是，關懷並不能說是社會道德中對正義不足的補充而已。而反過來可以這麼說，過去對於正義社會的追求，為理想的關懷社會撐開了一個較為穩固的體制基礎，但這就人心的深沈需求而言是不足的，人的道德情感不只於此，即使已建立起正義的模範社會，但人仍可能因為自己

所掌握的自由而感到空虛、無聊、孤獨、受冷落等情緒，因為人還要尋求關懷之情的交流通暢。美好的關懷關係是人真心所願，關懷的社會不是正義社會的補充，而是人的真心所嚮。Van Hooft（1995）論述人存有的各個層面都可以用深度關懷作為詮釋視野，視整個社會的建構，都有一份關懷之意在其中，這有如儒家之〈禮記〉將人情禮意遍潤於社會制度禮儀器物之中。故關懷社會是將民主的意義，從重視正義的價值進一步提升到重視人際間關懷理想的價值。

但這關懷之情和正義有不同的特質——

關懷之情不是如正義一樣可以當作基本規範去要求，關懷之情需要去邀請、去培養、去增強、去保存和珍惜。當我們規定人要去關懷時，就進入了一種矛盾關係，那被規定之人可能正需要受到關懷，而要求關懷之人正以一種不合乎關懷關係的方式在要求關懷關係。

因此在不同的情境脈絡中，可以視輕重緩急，以正義或關懷來作為實踐的規準，但從更基本的人性層次而言，正如Kellenberger（1995）所言，所有的道德，都可以由關係作為基礎出發，正義也不例外，此時在關係中的對道德自我的關懷感，就成為道德實踐的基礎。

而對於道德自我感的培養，則是教育工作不可推卸的責任，於是不論崇托所建構的社會政治實踐，還是黑克曼為女性主義實踐所印證的主體觀點，都可以由諾丁所提的關懷倫理學人性基礎，得到在教育上的實踐根基。關懷倫理學光靠教育的實踐是不足的，因為整個社會尚有政治體制和社會習氣的問題，但是，由社會正義進入社會關懷的追求，不論政治實踐或是社會改革，都仍需要在教育實踐上奠下基礎。

肆、在教育實踐上的意涵

關懷倫理學在諾丁的建構下，人性中的關懷情意成為正義社會的人性基礎。在教育上，必要接納學習者的需求和情感，讓學習者學習在關懷的態度中去參與社會服務和批判社會事務，以蘊蓄學習者未來在社會中關懷實踐的人性動力。崇托在批判諾丁的基礎上，重整道德和政治的關係，開發了政治社會層次和教育行政層次的關懷實踐規準。黑克曼則揭櫫關懷倫理學中「不同的聲音」之多元精神，確立曲折論述式主體的後現代特徵，描繪出後現代之正義社會，是一種「道並行而不相悖」的精神與景象。

就教育上的意涵而言，崇托的理論為教育提供一個檢驗和評鑑的規準，這可以分為教育行政、教育立法和教育政策三方面來看。

在教育行政方面，可以檢驗是否將關懷的實踐規準「關心、照料、關懷、受關懷」都納入教育行政的歷程中。過去行政多是由上至下的，而這能做到關心和照料的層面，就已不錯，成效是否有落實到教學經驗中，似乎是不可聞問的。然而教育行政者應該深究：行政是否有落實深入到站在第一線教師和學生的需求，去培養教師應有的能力，並注重學生真正的心聲、回應。如此，將關懷和受關懷的層次納入了教育行政的考量，才不會出現上有政策、下有對策的形式主義，也才能將實際執行者和受關懷者的真正需求考量進來。

在教育立法方面，應針對包括女性在內的弱勢族群給予立法的優先性，不同族群的重要文化應被保存；看待弱勢族群的需求，不只是由公平的角度，也要加入關懷的角度，並由文化「需求」而非「個人利益」的角度，來詮釋和制定相關的法律。

在教育政策方面，應將「注意、責任、能力、回應」納入學習歷程的內涵，成為公民教育的重要元素，在課程設計中加以強調。諾丁斯所提出的教育計畫中（Noddings, 1992），有兩方面可以回應這方面的需求，提供師資培育和課程設計之參考：

第一，在課程上，安排足夠而完整的討論課程，教導學生在關懷的前提下，去對與自己有關的社會事物，作批判性思考並付諸關懷實踐，這個討論、批判、關懷實踐的過程，正必須考量到注意、責任、能力、回應的整個歷程。

第二，在學生的學習經驗中，學生應有機會在教師和社區熱心人士的指導中，有計畫地去為社區做關懷實踐的工作，在這樣的學習過程中，不斷帶領學生反省服務和關懷的實踐心得，有助於將來學生成年後，願意在社會中付出更大的關懷承諾。

黑克曼重視曲折論述式主體的聲音，主張在多元的認同、創造、反抗中，每個主體都可以作自己的主人，其前提是社會提供關懷和被關懷的交流和溝通氛圍。在教育上，這正可為重視個性、適性、多元、交流的後現代社會，奠定讓個性充分揮灑空間的教育理論基礎。這肯定了各種教育工作者和學習者所發出的不平之鳴或需求，都是一種在獨特處境中的創造，在一個後現代的社會中，必須要保障來自不同處境的人們：讓所有的人們在溝通的情境中敢於發音、心聲可以被聽到、被接納，並且可以爭取到應有的權益和人性滿足。

黑克曼的理論衍生在教育政策上，要注重各種不同來源的學生，他們的權益和個殊需求。在課程上，則要設計讓學生能發表已見、互相交流的自由空間，一方面讓學生學習到為己見而發言的自信心，另一方面也讓學生在學校中學習到互相理解、互相支持關懷的真實經驗。

最後，在兩性教育方面，崇托之將關懷設定在社會實踐的層次，黑克曼之視個殊的道德主體為真實道德聲音的來源，不但是要提升女性和所有弱勢者的社會地位，也是要將女性過去所局限的形象和生活領域加以解放。在教學中，運用戲劇表演、合作學習、關懷對話、生活反省、實際參與等方法，去促進受教者間的合作和關懷關係，這也是教學者應該自我充實的教學知能。而有關弱勢族群和女性處境的論題，也需要安排在課程中，讓學生對於未來的兩性平等關係和對於弱勢者的關懷實踐，有對話、思考、練習實踐的機會，而這些經驗都可以促進學習者對於未來兩性之間平等的關懷關係，奠定下深刻的關懷承諾和理想。

台灣目前正在推展各種教育改革，有人認為改革最大的阻力來自教師的保守心態。然而在整個教改的環節中，教師卻是站在第一線上的教育尖兵，教師正是負責直接面對學生、去關懷學生的一環，而教師本身，也需要被關懷，並需賦予以關懷的能力。

也就是說，在教育上，關懷不可被視為只要發揮人性的本能即可，「教育的關懷」正代表著能根據對方的需求，充分發揮教育專業的知能，達到教育的理想。在教育改革的過程中，除了大規模的教改宣導活動外，更重要的是，教師傾聽學生的心聲，教育和學校行政部門傾聽師生的心聲，並配合各個學校的個別需求，賦予教育改革者的能力和自主空間，才能讓學校中的主體——教師和學生——真正活躍起來，而勇於向自己的教學需求邁進。

註釋

註 1：Li, Chenyang (1994). The Confucian concept of Jen and the feminist ethics of care: a comparative study. *Hypatia* 9(1), 70-89.

註 2：指Rawls的正義論。參見林火旺（民86）。倫理學，頁280。

參考書目

- 方志華 (民89)。諾丁關懷倫理學之理論發展及教育實踐。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 林火旺 (民86)。倫理學。台北：空大。
- 劉毓秀主編 (民86)。女性、國家、照顧工作。台北：女書文化。
- Gilligan, C. (1982,1993). *In a different voice: psychological theory and women's development*.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Hekman, S. J. (1995). *Moral voices, moral selves: Carol Gilligan and feminist moral theory*.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Held, V. (1995). Feminist moral inquiring and the feminist future. In Held, Virginia. ed. *Justice and care-essential readings in feminists ethics*, 153-176. Boulder, Colorado & Oxford : Westview Press.
- Kellenberger, J., (1995). *Relationship morality*.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 Li, Chenyang (1994). The Confucian concept of Jen and the feminist ethics of care: a comparative study. *Hypatia*, 9 (1), 70-89.
- Noddings, N. (1984). *Caring: a feminine approach to ethics and moral educ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Noddings, N. (1992). *The challenge to care in schools - an alternative approach to education*. New York & London: Teachers College Press.
- Noddings, N. (1995). The gender issue. In *Contemporary issues in curriculum* edited by A. C. Ornstein & L. S. Behar, 368-373. Boston: Allyn & Bacon.
- Tronto, J. C. (1993). *Moral boundaries: apolitical argument for an ethic of care*. N. Y. & London: Routledge.
- Van Hooft, S. (1995). *Caring : A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ethics*. Niwot, Colorado: University Press of Colorado.

The Ethics of Care's Interpretations of Social Justice, and its Implications of Education

Ji-Hwa Fa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analysis the ethics of care's interpretations of social justice, and its implications of education. In Nel Noddings' theory of ethics of care, the central energy of the ethical action is the response of human feelings. J. C. Tronto constructs the caring theory in politics-sociology to enlarge the praxis of caring in politics and society. S. J. Hekman pronounces that with a caring sentiment, we should accept the discursive moral subjects expressing multiple moral voices in the forthcoming post-modern society.

Keywords: ethics of care, caring sentiments, social justice, educational praxis